

关于制定《西城区创新优化营商环境培育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实施方案》的说明

西城区发展改革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培育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结合西城区实际，区发展改革委研究制定了《西城区创新优化营商环境培育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坚持系统观念和创新思维，以清除隐性壁垒、优化再造审批流程、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加快数字政府建设为重点，在投资审批、监管执法、数字政务、要素市场等方面推出一批引领性强、受惠面广的改革措施，持续助力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实现创新添活力、发展添动力。《实施方案》主要内容共分四个部分：一、指导思想；二、主要目标；三、主要任务；四、组织保障，其中主要任务又包括4个方面：着力打造优质便利的市场环境、着力打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着力打造开放包容的发展环境、着力打造便捷高效的政务环境。

《西城区创新优化营商环境培育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实施方案》聚焦“创新+活力”，进一步完善了我区营商环境“1+N”政策集成体系。西城区将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以着力培育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为主题，着力营造与首都功能发展需要相一致的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高地，为企业更好发展提供更有利的条件，为西城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注入新动能。